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本人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及时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独立董事作用。现将 2025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杨远贵：中国国籍，1987 年生，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2010 年至 2011 年 09 月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伊之密(300415)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2025 年度履职情况

1、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次数	7			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3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7	7	0	0	3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 审计委员会

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2025 年本人主持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内部制度的规定，对定期报告、内部审计等相关工作进行审核并提出合理建议。同时，本人与外部审计师就重要事

项进行深入沟通，保障了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质量，致力于提升公司财务信息的可靠性及披露的透明度，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在报告期内按规定参加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严格依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要求，履行相应职责。围绕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绩效考核体系、长期激励安排等事项，本人积极参与委员会的研究与审议工作，切实发挥委员的监督与建议职能，推动公司薪酬与考核机制进一步完善。

3、与公司日常沟通和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依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要求，定期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并对其中反映的问题保持关注。本年度，组织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召开沟通会议，就年度审计的重要事项等进行了充分讨论与协调，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责，有效促进了内外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

4、现场办公及实地考察情况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实际运营状况，本人通过审阅书面材料、参加各类电话及视频会议、开展实地调研等多种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及相关业务部门保持常态化有效沟通。报告期内前往公司苏州、深圳生产基地进行现场考察，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重大项目进展及内部控制执行等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治理及规范运作等方面履行监督职责，确保独立董事职能得到有效发挥。

5、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本人恪尽职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监督与建议职能。董事会决策过程中，本人对各项议案均进行独立分析和合规性评估，依托专业能力提出客观意见，审慎行使表决权，致力于提升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与公正性。同时，本人认真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通过与相关工作人员的积极沟通，主动调查、获取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和资料，推动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与合法权益。

6、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支持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支持，履职所需资料公司均积极配合提供，使本人能够根据相关资料做出独立判断。

7、其他情况

- (1) 报告期内，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或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
- (2) 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的情形；
- (3) 报告期内，没有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形。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财务报告与审计工作的监督与沟通

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具备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等专业资质的独立董事，本人在报告期内将监督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作为履职核心。在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各期定期报告的审计与编制过程中，本人主导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专题沟通，重点关注收入确认政策、资产减值计提、研发费用资本化与费用化的划分标准等关键会计处理及估计的合理性。通过审阅审计计划、听取重大事项汇报、复核审计调整及与管理层、审计师充分讨论，确保财务报告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2、税收筹划与税务风险管理的关注

本人在履职过程中亦关注公司的税务合规性与税务风险管理。通过与管理层及财务部门沟通，了解公司主要税种的缴纳情况、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的适用条件及持续性，以及重大业务交易的税务影响评估。提醒公司确保税务处理的合规性，有效管理税务风险，并合法、合理地进行税收筹划。

3、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性及财务风险管控

本人在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时，注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尤其是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报告期内，本人不仅审阅了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更结合物流行业特性及公司业务扩张，重点关注了销售与收款循环、采购与付款循环、固定资产管理以及信息系统控制等关键流程的设计与执行是否健全，能否有效防范财务错报及运营风险。针对发现的风险点或薄弱环节，及时向管理层提出改进建议，推动内控体系持续优化。

4、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的合规性审查

本人严格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独立、审慎的审核。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或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同时，持续监督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确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任何违规担保行为。

5、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财务负责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年度审计机构的聘任工作。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主导了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审核工作，重点审查了其执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及过往审计服务质量。就审计收费、审计范围及审计团队配备等事项与管理层及事务所代表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发表了独立、审慎的审议意见。报告期内完成董事会换届，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对拟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专业能力、职业操守及过往履职经历进行了全面、审慎的审查。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2025年度严格恪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本人对各项重大议案进行了独立、审慎的审议与表决，在财务监督、风险防控及战略咨询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专业作用，致力于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运营效率的提升，助力公司在复杂市场环境中保持稳健发展态势。2026年，本人将继续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专业精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进一步聚焦公司发展战略、财务规范与投资者关系等重点领域。本人将充分发挥自身在财务管理与资本运作方面的专业经验，持续关注公司运营质量与合规水平，就重大决策事项提供更具深度与前瞻性的专业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的价值增长。

最后，衷心感谢全体股东予以的信任，感谢公司在工作中的大力支持与配合。

独立董事：杨远贵

2026年4月22日